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Huanong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2 年第 2 季度

公司简介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名称（中文）：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China Huanong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苏如春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知凤街 15 号 510 室

注册资本： 10.00 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P10321VBJ

开业时间： 2006-01-24

业务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业监管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北京、河北、江苏、四川、浙江、河南、广西、山西、甘肃、广东

报告联系人姓名： 孙海霞

办公室电话： 010-88009181(9505)

移动电话： 15956632365

电子信箱： sunhaixia@chinahuanong.com.cn

目 录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1
二、基本情况	3
三、主要指标	9
四、风险管理能力	11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15
六、重大事项	19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21
八、外部机构意见	24
九、实际资本	26
十、最低资本	34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1、各位董事对本季度报告的投票情况

董事姓名	赞同	否决	弃权
苏如春	√		
朱 宁	√		
杨建荣	√		
宗文峰	√		
黄金鉴	√		
张宗韬	√		
段军山	√		
林 敏	√		
合计	8		

填表说明：按董事审议意见在相应空格中打“√”。

2、是否有董事无法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或对此存在异议？（是□ 否■）

二、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股东及其变动情况

1、股权结构及其变动（单位：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报告期间股权结构变动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股东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国有股	19,900	19.9%					19,900	19.9%
社团法人股	80,100	80.1%					80,100	80.1%
外资股								
自然人股								
其他								
合计	100,000	100%					100,000	100%

2、实际控制人

我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比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3、股东持股情况（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持股数量或出资额变化	期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期末持股比例	股份状态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民营		20,000	20.00%	正常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民营		19,500	19.50%	正常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营		19,000	19.00%	正常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民营		18,300	18.30%	正常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4,700	4.70%	正常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		4,200	4.20%	正常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制		4,200	4.20%	正常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4,160	4.16%	正常
杭州余杭金鑫外贸有限公司	民营		2,750	2.75%	待核准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国有		2,640	2.64%	正常
中国渔业互保协会	社团		550	0.55%	正常
合计			100,000	100%	
股东关联方关系说明：	(1)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企业。 (2)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及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为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全资企业，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是□ 否■）

5、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有股权转让情况？（是□ 否■）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薪酬情况和变更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11 位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苏如春，男，1967 年出生，2015 年 9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29 号。研究生学历，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现任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朱宁，男，1970 年出生，2010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0〕21 号。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中太国际保税发展有限公司经理，汇宝移动交易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现任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金汇宝移动交易系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杨建荣，男，1974 年出生，2018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39 号。本科学历。曾任云南建丰木业有限公司（外商独资企业）副总经理，怒江红塔常青木业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企业）总经理；现任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融兴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宗文峰，男，1964 年出生，2016 年 5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420 号。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水产总公司直属企业部科员，中国水产总公司尼日利亚代表处副代表，中水驻拉斯办事处企管部主任，中国水产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黄金鉴，男，1963 年出生，2019 年 6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395 号。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曾任农牧渔业部审计室干部，中国农垦农工商联合总公司审计室干部，中国农垦总公司审计监察室副主任，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审计室主任，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党总支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现任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林敏，女，1966年出生，2022年1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2〕60号。本科学历，电力工程管理中级师。曾任南宁供电局服务部办公室主任、副经理，南宁翔宇贸易公司总经理南宁国恒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宁浩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南宁浩天宾馆有限责任公司（已注销）总经理，广西浩天实业有限公司（集团公司）投资部主任，南宁浩天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广西南宁剑鑫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南宁浩天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荣宝华分公司（已注销）分公司负责人，清远美居建材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南宁创纳供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广西浩天安恩宝母婴健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金晟辉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广西诺大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沃尔森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张宗韬，男，1973年出生，2019年8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633号。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保险监管科科员；上海保监办机构处、综合处秘书科副科长、科长；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寿险监管处处长助理；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财产险监管部监管二处副处长、处长；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核保官；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段军山，男，1971年出生，2021年9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763号。金融学博士，金融学教授。曾任湖南常德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车间和产品开发研究所车工、检验员、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广东商学院助教、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教授，广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主持全面工作副院长。现任广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以及民革广东省委会高层协商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民革广东省委会经济专委会委员，民革广东省委会广财支部主委等社会职务。

郭云龙（拟任），男，1966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深圳新都酒店监事会主席，杭州天目药业副总经理，曾长期就职于国有大型创投机构、券商投行部、银行等。现任上海匀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创始合伙人。

杨莹（拟任），女，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曾任中央电视台《法律讲堂》主持人，中央电视台《热线12》栏目特邀嘉宾律师。现任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以及天津市政府办公厅兼职法律顾问，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兼职法律顾问，天津仲

裁委员会仲裁员，天津市青年联合会常委，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执委等社会职务。

舒骋（拟任），男，1976年出生，硕士学历。曾在微软公司工作多年。2006年创立随锐科技集团公司，现任随锐科技集团董事长兼CEO。

此前未经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的当选董事，待报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

2、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3位股东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薛廷伍，男，1962年出生，2015年12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177号。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种畜进出口公司业务部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杨斌，男，1976年出生，2012年6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2〕669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渔业互保协会政策信息部副主任、综合部主任、副秘书长，现任中国渔业互保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党支部书记。

朱红（拟任），女，196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隆福大厦职员、保利大厦职员、北京天鸿科园大酒店职员、北京稻香湖景酒店职员。现任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位职工监事：

田嘉晴，女，1981年9月出生，2016年12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268号。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进入华农保险公司，历任总公司办公室高级经理，总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助理总经理，总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合规内控部总经理。现任总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兼三农事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刘云芳，女，1980年8月出生，2017年1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23号。研究生学历；参与公司筹建工作，历任总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助理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

此前未经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的监事，待报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5位，具体情况如下：

苏如春，男，1967年7月出生，2015年9月16日出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29号。2019年6月兼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华农发〔2019〕124号）。2021年11月18日担任临时合规负责人（华农发〔2021〕468号）。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甘肃省工商联副主席、甘肃省广东商会会长、兰州银行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经济委委员，第五届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理事。

周润华，1965年出生，2006年3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06〕134号。2019年7月任职公司审计责任人，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464号。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秘书处处长，中国水产（集团）总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中国水产烟台海洋渔业公司副总经理，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薛康文，1971年出生，2021年6月30日担任总公司副总经理（华农发〔2021〕264号）。经济学硕士，中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实习研究员，中国金卫医疗网络工程公司软件工程师，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高级经理、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人、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等。

李建奎，1984年出生，2020年3月出任本公司总精算师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114号。2020年12月报北京监管局临时财务负责人（华农发〔2020〕312号）。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中国非寿险精算师。曾任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需求分析师，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划精算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精算责任人。

凡先光，1979年9月出生，2021年1月4日获取北京银保监局批复，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5号，目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4月19日兼任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华农发〔2021〕166号）。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本科毕业于武汉大学公共事业管理（健康保险）专业，获得对外经贸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19年7月入职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意外健康险事业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团体业务管理部担任客户经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人身险部理赔岗、核赔经理、经理助理（主持工作）；2007年3月至2019年7月，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意外险与健康险部高级主管、核保处副处长、核保处处长、总经理助

理、部门负责人。

4、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管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5、第4季度董、监、高的薪酬情况

本季度不适用。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是■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或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比例
1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0	297	297	0	99	99

(四) 违规情况

1、报告期内保险公司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公司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处罚1次，累计单位罚款29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3、报告期内保险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是□ 否■)

4、报告期内保险公司是否有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是□ 否■)

三、主要指标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基本情景下的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万元）	476,066.67	445,144.28	466,102.33
认可负债（万元）	378,502.51	349,943.55	371,746.92
实际资本（万元）	97,564.17	95,200.73	94,355.41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万元）	97,101.98	94,738.54	93,893.22
核心二级资本（万元）			
附属一级资本（万元）	462.19	462.19	462.19
附属二级资本（万元）			
最低资本（万元）	49,583.94	48,549.90	51,019.04
其中：可资本化风险最低资本	45,737.42	44,784.54	47,244.2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3,846.52	3,765.36	3,774.81
附加资本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47,518.04	46,188.64	42,874.19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5.83%	195.14%	184.04%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47,980.23	46,650.83	43,336.3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96.77%	196.09%	184.94%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130.56%	129.11%
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108.46%	107.58%
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209.98%	207.17%
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123.49%	119.25%
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3个月	136.19%	126.61%
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未来12个月	105.30%	97.73%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203.16%	290.72%
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万元）	26,855.97	20,541.66
上一会计年度净现金流（万元）	14,574.04	14,574.04
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万元）	5,873.64	5,873.64

(三) 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万元）	12,149.58	7,520.18
二、百元保费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6.67	9.27
三、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	0.00%	0.00%
四、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21.37%	30.75%
五、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14.95%	12.32%

六、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7.92%	0.00%
七、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0.00%	0.00%
八、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00%	0.00%
九、应收款项占比	26.90%	24.82%
十、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0.00%	0.00%

（四）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一）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101,065.62	182,148.97
（二）净利润（万元）	1,464.86	-411.21
（三）总资产（万元）	477,818.05	477,818.05
（四）净资产（万元）	99,138.25	99,138.25
（五）保险合同负债（万元）	238,722.17	238,722.17
（六）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	-0.00
（七）净资产收益率（%）	1.49%	-0.42%
（八）总资产收益率（%）	0.32%	-0.09%
（九）投资收益率（%）	1.80%	1.09%
（十）综合投资收益率（%）	2.15%	1.50%
（十一）效益类指标（%）	--	--
1.综合成本率	--	101.94%
2.综合费用率	--	41.35%
3.综合赔付率	--	60.59%
4.手续费及佣金占比	--	15.57%
5.业务管理费占比	--	18.58%
（十二）规模类指标	--	--
1.签单保费（万元）	85,933.37	166,389.26
2.车险签单保费（万元）	41,825.84	81,656.27
3.非车险前五大险种的签单保费（万元）	23,193.30	54,712.53
3.1 第一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12,194.77	26,899.47
3.2 第二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5,714.06	15,149.30
3.3 第三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2,654.22	6,384.22
3.4 第四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1,468.64	3,324.31
3.5 第五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1,161.61	2,955.24
4.车险车均保费（元）	897.45	860.75
5.各渠道签单保费（万元）	85,933.37	166,389.26
5.1 代理渠道签单保费	49,581.65	96,728.39
5.2 直销渠道签单保费	9,649.31	12,964.47
5.3 经纪渠道签单保费	26,702.41	56,696.41
5.4 其他渠道签单保费	-	-

四、风险管理能力

（一）公司类型

华农保险公司属于 II 类保险公司。

项目	I类公司标准	华农公司情况	是否符合
成立时间	公司成立超过 5 年	2006 年 1 月 24 日成立	符合
签单保费	超过 50 亿元	28.09 亿元	不符合
总资产	超过 200 亿元	42.55 亿元	不符合
省级分支机构数量	超过 15 家	10 家	不符合

注：满足任意两个标准即为 I 类保险公司。

（二）监管部门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原保监会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估得分为 67.01 分，评估时间为 2017 年 9 月。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03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3.36 分，保险风险管理 7.9 分，市场风险管理 5.64 分，信用风险管理 6.23 分，操作风险管理 6.58 分，战略风险管理 7.34 分，声誉风险管理 8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5.94 分。

（三）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进展情况

1、公司风险管理情况

2022 年第 2 季度，我司持续加强对金融经济发展形势的学习与研究以及对金融保险业监管政策的趋势分析与解读，对标监管要求进行内化。根据 2021 年 12 月银保监会印发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1 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 号）相关监管文件，我司深入分析监管规则变化，推动相关规章制度完善。2022 年 2 季度，我司结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管理实际，修订并发布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公司在运营控制上施行轻型化、扁平化管理，将风险管控职能向一线作业单位延伸，压缩管理层级，提升管理效率。公司运用直接、有效的内控管理措施管控后线职能部门的运行，在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施行垂直化的集中管控，通过内部审计发挥横向稽核监

督机制，严控经营活动中的主要风险。

本季度我司风险管理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是推动相关规章制度的完善，包括不限于风险治理、资本规划及全面预算、资产穿透管理、集中度管理、委托投资管理、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库管理、战略规划管理、声誉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等。

二是持续落实风险偏好传导，开展风险检测工作。本季度，公司制定《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风险限额报告》，继续全面监测各类风险指标，测算各险种风险限额执行情况，对当前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进行全面检视，客观和切实有效的评估公司当前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三是继续强化开展审计稽核工作。本季度，审计监察部完成了信用保证保险专项审计、资产负债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专项审计、再保险业务专项审计和公司信息系统真实性自查，同时完成了本年度的制度汇编工作。通过全面、有效的内部稽核体系，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增加公司经营价值，保证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2、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与完善

本季度，公司通过风险偏好管理体系，在本年度风险限额的基础上，继续保障风险偏好有效传导。基于公司整体风险偏好下对风险容忍度及限额持续监测，有效利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持续对风险监测指标搜集、分析和汇总，制定并明确风险管理流程，进行风险的有效识别、评估、计量、应对和监控，确保风险可控并处于公司可接受水平之内，为公司有经营效率和可持续的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3、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

按照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公司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合规内控部负责统筹风险管理的具体工作，形成业务条线管控、合规内控防控、内审稽核监督三道风险管控防线，与各业务、职能部门共同构成事前、事中与事后风险管理与监督的有机体系，同时按照条线管理的模式，明确七大类风险各自的管理流程和风险管控措施，对经营管理和业务环节进行持续、有效、全过程的监督和控制在，确保整体风险可控，经营运作合规。

在财产险方面，一是对重点业务进行承保质量复核，包括但不限于承保业务是否符合公司财产险核保政策、投保资料的真实准确性、投保单保单录入信息一致性、保单承保条件与业务呈报时条件的一致性，对发现的问题提示分公司及时整改，强化《财产保险业务管理办法》的执行落实情况；二是进入台风季和雨季之时，进一步强化防灾防损工作，

督促机构根据当地天气预报情况及时向重点客户发送风险提示函，做好防风防水措施，保护利益遭受不必要的损失；三是根据《华农保险财产险两核人员资格定级考试管理办法》组织条线人员考试，提升核保核赔技能，为授权提供参考依据；四是加大天眼视频风勘工具的推广应用，弥补疫情期间无法现场风勘等问题，提升业务质量。

在农险方面，一是考核管理方面，围绕承保理赔业务管理、费用管理等开展条线负责人过程管理考核，对分公司进行农险业务综合考评。二是业务管理方面，通过定期开展业务档案质量抽检，对分公司业务管理状况进行督导、检查，提示业务管控重点，强化业务制度执行落实，加强日常监督指导和业务过程管理。三是制度建设方面，修订《农险销售费用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农险销售费用管理，提升资源使用效率。四是系统建设方面，针对监管最新要求及业务开办操作风险，协同科创中心及时进行系统需求优化、升级，有效降低人为操作风险，提升系统自动化水平，确保业务数据准确性、完整性。

在意健险方面，进一步明确各类意健险业务风险点，明确业务发展方向；控制承保 5-6 类高风险人群，积极拓展 1-4 类低风险人群业务，适当控制单人保额。针对健康险产品（百万医疗、防癌险、重疾险等）迭代升级风控环节，积极创新开发非标体产品；针对意外险产品，引进“啄木鸟”风控体系，对意外险业务进行校验风控；下发《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意健险业务承保指引（试行）》，规范意健险业务操作流程，加强对意健险业务的承保管理；联合客服部制定发布《华农保险医疗理赔管理办法（2022）》、《华农保险车险人伤案件理赔实务（2022）》及《华农保险意健险注销、零结、拒赔及重开案件管理办法》，完成制度发布与线上宣导。推进精细化管理，完善制度规则，优化组织结构，细化理赔流程，提高防范和化解风险的能力。

在车险业务管理方面，坚守成本底线，根据五年规划战略方针，支持机构持续进行业务扩面，逐步提高商业险业务占比，抢占半年节奏先手，车均保费较一季度大幅提升，同时积极探索创新业务板块，在新能源和二手车方面布局业务增长点，坚持提升保费充足度，优化业务结构不动摇。贯彻数智化转型升级导向，“天擎”二期重点功能完成开发进度，未来将实现 7 个业务大类，叠加自定义业务小类的差异化费折联动，根据预算目标灵活实现返算，并进行全量政策预演，把控政策调整效果，提高版本迭代效率。

在销售推动方面，一是管理优化，实施责任机构制，总公司销推部员工明确对应责任机构，负责协助机构管理、业务推动、问题诊断和运营分析，定期到机构参与增员、培训和活动运营；明确责任与利益的对等关系，销推部各员工考核结果的 20-30%与责任机

构业绩结果挂钩，建立责任利益共同体。二是强化追踪，建立日汇报、周分析、月总结的实时追踪机制，实现总分销推条线间的高密度沟通分享；及时向机构宣导总公司的新方法、新理念和新工具，减少信息的时滞性，实现高效率的沟通与同步。三是自查内控，销推部联动业务部门进行了中介机构合规自查整改工作，主要针对我司合作中级机构的合作协议、资质资料、合作合规等方面进行内部自查，并进行整改工作，进一步规范中介机构合规管理，促进中介机构业务合规发展。针对销售人员及代理人自查工作进行了安排，包括信息是否准确，是否与监管平台数据同步。分公司每月一自查，总部每月一抽查，实现高密度沟通自查机制。

在客户服务方面，理赔条线积极强化管理指标，不断优化机构管理方案，印发《华农保险理赔人员十大禁令》，加强理赔人员廉洁教育，明确行为底线，并完成2022年客服理赔人员资格认证；重新梳理了总公司客服部架构、岗位、职责，落实日、周、月复盘机制，推进精细化管理；推动公司层面消保体系建设，建设总公司部门、总分联动的消保体系；不断夯实消保各项管理制度，补充完善了6项消保制度；完善消保工作机制，推进以投诉处理为主的“事后解决”消保体系向“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解决”全流程消保体系转型。

公司持续完善内审稽核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持续对历次稽核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回顾和追踪，对风险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和整改效果；坚持开展对高管人员的任中、任期审计工作，注重内审质量和实际运用效果。

4、制度执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总体良好，内控制度基本健全、合理、有效。公司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环节和监督等方面，能够合理实现控制目标，并得到较为有效的执行。根据原保监会《保险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准则》，公司对于各项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情况

本期不适用。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根据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中披露的评级结果，我司最近两次（2021年四季度、2022年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分别为B类和BB类。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是根据银保监会颁发的《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1号：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自2022年一季度起，风险综合评级的评价类别由原来的A类、B类、C类、D类公司修改为AAA类、AA类、A类、BBB类、BB类、B类、C类、D类公司。根据最新的风险综合评级规则，我司2022年一季度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BB类。

（二）风险自评估方法

公司采用保险行业通行的风险评估方法，在广泛收集信息的基础上，对经营活动和业务流程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与“对公司的影响程度”两个维度，对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进行识别、分析与评价。同时，公司采用最低资本、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公司面临的风险进行计量。通过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公司的风险轮廓，并对各种风险之间的相关性进行分析，统一对公司面临的风险进行动态分析与评估，确保公司的风险轮廓符合公司风险偏好，同时与实际经营情况相契合。

（三）风险自评估流程

公司风险自评估主要为计划、拟定自评方案、执行风险自评、报告四个步骤来完成。首先是计划阶段，主要内容包括：建立自评工作小组并明确责任；确定需要重点关注的风险环节。其次是对公司风险管理制定自评方案，内容包括：根据确定的标准，设计有效性评价；检查现存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文件。第三阶段是对风险管理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具体的行动步骤有：将所设计的内部控制责任分配到具体的岗位，并组织内控内审人员实施监控程序和评价活动，执行有效性评价；管理层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的重要性和风险管理漏洞进行评价，并就采取的对策达成一致意见。最后阶段是报告阶段，内容有：管理层讨论通过公司风险自评结果，并将其作为公司偿付能力报告的一部分予以报告至银保监会；对发现的重要风险和重大控制缺陷以及采取的对策向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董事会报告。

（四）风险自评估结果

1、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操作失误或不可控的外部事件而引起损失的风险。内部操作失误是由于内部流程不完善或失效（流程风险）、系统失效（系统风险）及人员操作失误与舞弊所致。不可控外部事件主要指法律事件或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发生变更，如会计准则及税法的调整等。公司按照风险自评估流程，参照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对资金运用、公司治理、财务管理、案件管理、信息系统等八个类别业务线的操作风险进行了识别，经分析，本季度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公司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合规内控部门牵头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综合运用风险指标检测、损失事件搜集、风险与控制能力自评估等手段，利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搜集、汇总识别潜在操作风险因素，认定操作风险事件，采取有效的操作风险处置措施，并利用监测指标、操作风险报告机制等工具进行持续、高效的监测。本季度，总公司合规内控部作为工作的牵头部门，组织开展风险与控制能力自评估和操作风险监测指标工作，提高操作风险识别与防控水平。此外，合规内控部门监督日常业务和评价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性，对内控缺陷和人为失误进行实质性整改，研究补偿措施，将操作风险剩余风险控制在此可承受范围内。

2、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意外事件或公司内部管理与服务等问题引起公司外部社会声誉、企业信誉和公众信任度下降，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季度公司未发生引发公司声誉风险的相关行为或事件，声誉风险处于合理水平。

公司对声誉风险的管理主要方式是积极预防、严密监测、提前准备。

积极预防：公司严格执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内控流程，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公司通过严格执行信息披露、自媒体平台管理、投诉处理等相关规章制度，积极分析和妥善处理客户投诉，确保客户的合法权益，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营造融洽的客户关系，做值得客户信赖的公司。

严密监测：建立监测和预警机制，规范监测范围、事项，执行报告制度，落实监测责任，监测内外部的声誉风险因素变化。在公司内部，及时通报可能引发声誉风险的事件及进展。本季度，针对公司自媒体平台的声音风险管控，亦纳入公司声誉风险监测体系中。公司对外设有专人密切监测网络舆情和媒体报道，对监测到的负面信息进行评估分级，定期向管理层和相关部门通报。

提前准备：做好品牌宣传工作，提升品牌形象，保持与媒体和政府相关部门的良好沟通，增强品牌抵御风险的能力。积极做好危机应对准备，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快速反应机制，在危机发生时第一时间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的维护、修复公司形象。

3、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不合适的战略决策导致对收益或资本金产生当前或未来的影响。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定过程中对未来发展趋势进行了分析和预测，但是由于外部环境重大变化和判断失误等因素，可能导致实际经营状况出现重大偏差。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在经营层面由企划精算部作为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公司主要通过中长期战略规划、价值驱动及计划管理、绩效追踪及考核奖励管理、资源配置及投入产出分析、市场分析及策略研究五方面对战略风险进行控制和管理。

公司在制定战略规划时充分考虑了可能面临的战略风险。公司战略规划在对风险充分估计基础上，通过实施过程中及时识别面临的战略风险，并在不同风险应对策略（包括规避、降低、分担与接受风险）中做出选择。

公司制订了中长期战略规划、绩效追踪及考核奖励管理。凭借系统化的经营流程，帮助公司在战略上、经营上实现全方位管控，有效防范战略风险的发生，确保公司战略与市场环境及公司能力相匹配，促进公司目标精准达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通过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及每周经营分析会等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业务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和检视，及时发现并解决公司业务经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避免公司实际运营和总体战略出现较大的偏差。

通过对本季度外部环境和内部经营情况的对照检视，公司目前的整体战略方向符合公司既定战略规划目标，监管机构要求及行业发展趋势，同时战略执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的战略风险。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的是在债务到期或发生给付义务时，由于没有资金来源或必须以较高的成本融资而导致的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公司过去两个会计年度及今年累计的净现金流均大于 0。公司没有发生非正常集中退保、重大理赔事件、投资大幅亏损等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项。

公司在制定投资策略和投资计划时，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的流动性状况，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并评估了投资活动对公司未来流动性水平的影响。在实际投资运作中，公司保持充足的流动资产比例，控制非流动资产比重，维持合理的资产结构。坚持实施稳健的流动性偏好策略，建立流动性风险监测机制，通过日常现金流管理、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测、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等措施来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同时通过现金流预测和现金流压力测试来监测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流动性风险。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1）、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2）未来3个月和未来12个月指标均高于100%，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情况的流动性覆盖率（LCR3）未来3个月和未来12个月指标均高于50%。结合各项公司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均处于稳健状态，后续现金流较为充裕，流动性风险事件发生概率较低，整体来看，公司流动性状况较好，流动性风险较小。

公司执行下列控制活动，以降低所承受的流动性风险：

（1）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和品种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以确保公司能够及时履行付款责任。

（2）监测公司日间整体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投资账户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以及各分支机构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3）根据公司的承保活动、融资活动和投资活动，合理估计公司每日现金流需求。

（4）合理调配资金，按时履行各项支付义务。

六、重大事项

1、省级分支机构的批筹和开业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有新获批筹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是□ 否■)

2、重大再保险合同

(1)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再保险分入业务? (是□ 否■)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再保险分出业务? (是□ 否■)

3、重大赔付事项

报告期内赔付金额居前五位赔付事项

被保险人	赔付金额(万元)	摊回金额(万元)	赔付原因
唐山梦牌瓷业有限公司	310.00	-	暴雪导致仓库倒塌
许翠玲	133.20	-	三者死亡
宋治国	122.83	-	三者受伤住院
汪建	120.01	-	三者死亡
杨波	117.01	-	三者死亡

4、重大投资行为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是■ 否□)

投资类型	投资对象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时间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子公司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297.00	2022年第2季度	297.00

5、重大投资损失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是□ 否■)

6、重大融资事项

报告期内是否有重大融资活动? (是□ 否■)

7、重大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是□ 否■)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资产转让、股权转让等重大关联交易? (是□ 否■)

(3)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债权、债务、担保事项的重大关联交易? (是□ 否■)

(4)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是□ 否■)

8、重大诉讼

报告期内诉讼标的金额排名前三位的诉讼事项

诉讼对方名称	诉讼原因	诉讼现状	诉讼起始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损失金额(万元)	标的
郑州东升建材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对方已撤诉	2022年5月-至今	1,200.00	600.00	存货
武义金闪工贸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损失司法鉴定中	2022年5月-至今	279.47	75.00	存货、设备
宋倩	多方事故,事故发生在保险期间,三者两死两伤	未结案	2022年4月-至今	191.03	191.03	冀 F51885

9、重大担保

(1)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已经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 (是 否)

(2) 报告日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合同? (是 否)

10、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是否还有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是 否)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表现

1、整体分析

公司本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96.77%，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95.83%，较上季度均基本持平，略有增幅。

（1）实际资本方面

本季度实际资本较上季度增加 2,363 万元，主要是受本季度盈利影响，净资产增加 2,137 万元，此外，非认可资产较上季度增加 158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增加 69.3 万元。

（2）最低资本方面

本季度最低资本较上季度增加 1,034 万元，主要变化原因如下：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

本季度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为 3.66 亿元，较上季度增加 1,454 万元。其中：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1,503 万元；巨灾风险最低资本下降 150 万元。

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方面，财产险、责任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环比增加较多，分别增加 3,178 万元、1,747 万元。财产险自留保费环比增加 7,414 万元，保费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3,189 万元，同时未决赔款准备金环比增加 688 万元，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环比增加 386 万元，进而财产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环比增加 3,178 万元；责任险主要是受自留保费增加 7,255 万元影响，保费风险最低资本环比增加 1,350 万元，责任险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663 万元，因此整体责任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环比增加 1,747 万元。

车险、船货特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环比下降较大，分别下降 2,067 万元、1,454 万元。车险自留保费环比虽然增加 8,791 万元，但是车险滚转半年的综合成本率环比下降较多，特征因子下降，进而车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环比下降 2,067 万元；船货特险受自留保费下降 7,291 万影响，保费风险最低资本环比下降 1,861 万元，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环比下降 1,454 万元。

其余险种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变化不大。

巨灾风险最低资本较 1 季度变化不大，环比下降 150 万元。

市场及信用风险

本季度市场风险为 12,259 万元，与上季度基本持平；信用风险为 14,545 万元，较上季度下降 641 万元。

主要是由于公司对应收保费进行积极催收，高账龄余额有所下降，因此交易对手违约风险中的应收保费最低资本下降。

2、面临的主要风险和改进措施

从公司 2 季度经营结果来看，承保端保费同比增长，同时成本有所改善，业务风险整体可控。投资端受市场波动影响，虽然 2 季度投资收益逐渐回升，但仍低于预期，因此公司整体略有亏损。我们预期 2022 年投资市场将呈震荡下行趋势，公司要获得以往年度的投资收益水平难度较大。未来公司一方面将继续严控承保业务风险，延续目前保险业务端的良好形势；另一方面将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逐步弥补投资收益缺口。

从公司开展的偿付能力预测来看，虽然公司实际资本面临下行压力，但整体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为充足，且抗压性较强。公司将持续进行风险监控和预警，对于突发不利因素，将通过再保安排、优化资产结构等措施，切实减小不利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还在积极推进增资扩股计划，以便为公司未来中长期发展提供资本支持。

（二）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表现

1、整体分析

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1）、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2）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2 个月指标均高于 100%，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情况的流动性覆盖率（LCR3）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2 个月指标均高于 50%。

公司 2021 年 4 季度预测 2022 年 1 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3,943 万元，2022 年 1 季度实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7,520 万元；2022 年 1 季度预测 2022 年 2 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4,487 万元，2022 年 2 季度实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4,629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预测无不利偏差。

公司过去两个会计年度及今年累计的净现金流均大于 0。

2、面临的主要风险和改进措施

整体来看，公司流动性状况较好，流动性风险较小，公司将持续监控各项流动性风险

相关指标，以便及时了解应对流动性风险。

（三）风险综合评级结果表现

1、整体分析

根据偿二代监管信息系统中披露的评级结果，我司最近两次（2021 年四季度、2022 年一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分别为 B 类和 BB 类。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是根据银保监会颁发的《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1 号：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自 2022 年一季度起，风险综合评级的评价类别由原来的 A 类、B 类、C 类、D 类公司修改为 AAA 类、AA 类、A 类、BBB 类、BB 类、B 类、C 类、D 类公司。根据最新的风险综合评级规则，我司 2022 年一季度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BB 类。

2、面临的主要风险和改进措施

我司主要风险分析：一是风险管理队伍建设需要加强，需加强人员稳定性管理；二是风险管理、评估、监测的手段需要完善。公司的合规监测和评估主要以第一道防线的风险所属机构或部门自我评估为主，机构或部门的日常自主监测和自我评估缺乏主动性及全面性。我司将持续加强对金融经济发展形势的学习与研究以及对金融保险业监管政策的趋势分析与解读，对标监管要求并进行内化。我司将完善相关内控流程管理，对照行业最优实践，加强人员稳定性管理，完善风险管理、评估、监测手段。公司将积极跟进行业偿二代二期工作的开展，不断提升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的精度。建立健全公司偿付能力报告流程管理，加强数据的双向复核校验，确保各类操作留痕。力求公司整体风险综合评级提升。

八、外部机构意见

（一）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本季度，我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交强险专题财务报表和关联交易专项财务报表，以及 2021 年第 4 季度偿付能力报表和《偿付能力报告》，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偿付能力状况表实际资本表、认可资产表、认可负债表、最低资本表和相关明细表以及我司编制的 2021 年第 4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进行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详细审计我司相关数据，均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认为，我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农保险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我司编制的交强险专题财务报表已按照《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单独核算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我司 2021 年度的交强险损益、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交强险专属资产和专属负债；各项费用的认定结果及共同费用的分摊方法与我在银保监会的备案一致，共同收入、共同费用的分摊结果准确、合理。此外，审计认为我司与交强险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健全、有效，财务核算系统能够满足交强险单独核算的要求以及与业务系统数据定期核对并能够保持一致。

我司的关联交易专项财务报表已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农保险公司 2021 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

我司编制的 2021 年第 4 季度偿付能力报表和《偿付能力报告》已按照《保险法》及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农财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偿付能力。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无。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无。

（四）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无。

（五）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无。

九、实际资本

(一) 实际资本表 (单位: 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971,019,794.54	947,385,442.12
1.1	净资产	991,382,520.90	970,016,720.02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20,362,726.36	-22,631,277.90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18,206,735.08	-19,782,286.62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693,000.00	
1.2.3	投资性房地产 (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的公允价值增值 (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4,621,875.27	-4,621,875.27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1,772,883.99	1,772,883.99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2	核心二级资本		
2.1	优先股		
2.2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3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2.4	减: 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3	附属一级资本	4,621,875.27	4,621,875.27
3.1	次级定期债务		
3.2	资本补充债券		
3.3	可转换次级债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4,621,875.27	4,621,875.27
3.5	投资性房地产 (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允价值增值可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金额 (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3.6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3.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3.8	减: 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4	附属二级资本		
4.1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4.2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4.3	减: 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5	实际资本合计	975,641,669.81	952,007,317.39

(二) 认可资产表 (单位: 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639,305,876.93	180,449.29	639,125,427.64	551,161,146.22	180,449.29	550,980,696.93
1.1	库存现金						
1.2	活期存款	556,285,128.08	180,449.29	556,104,678.79	483,782,979.13	180,449.29	483,602,529.84
1.3	流动性管理工具	83,020,748.85		83,020,748.85	67,378,167.09		67,378,167.09
2	投资资产	1,925,830,538.14		1,925,830,538.14	1,854,840,838.36		1,854,840,838.36
2.1	定期存款	220,134,200.00		220,134,200.00	219,044,600.00		219,044,600.00
2.2	协议存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3	政府债券	279,878,628.57		279,878,628.57	275,556,760.00		275,556,760.00
2.4	金融债券	95,326,199.32		95,326,199.32	93,506,432.84		93,506,432.84
2.5	企业债券	284,894,134.49		284,894,134.49	275,726,292.32		275,726,292.32
2.6	公司债券	247,261,484.70		247,261,484.70	245,879,800.27		245,879,800.27
2.7	权益投资	100,357,981.14		100,357,981.14	86,461,385.03		86,461,385.03
2.8	资产证券化产品						
2.9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484,760,404.45		484,760,404.45	453,903,223.35		453,903,223.35
2.10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2.11	信托计划						
2.12	基础设施投资						
2.13	投资性房地产						
2.14	衍生金融资产	13,217,505.47		13,217,505.47	4,762,344.55		4,762,344.55
2.15	其他投资资产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3,663,000.00		3,663,000.00			
4	再保险资产	824,788,278.79		824,788,278.79	676,229,047.90		676,229,047.90
4.1	应收分保准备金	58,540,621.54		58,540,621.54	49,720,847.71		49,720,847.71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4.2	应收分保账款	766,247,657.25		766,247,657.25	626,508,200.19		626,508,200.19
4.3	存出分保保证金						
4.4	其他再保险资产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1,326,971,003.34		1,326,971,003.34	1,333,941,429.62		1,333,941,429.62
5.1	应收保费	519,000,812.89		519,000,812.89	483,461,104.50		483,461,104.50
5.2	应收利息	50,765,210.26		50,765,210.26	44,590,390.98		44,590,390.98
5.3	应收股利	69,448.93		69,448.93			
5.4	预付赔款	68,657,548.46		68,657,548.46	61,451,521.28		61,451,521.28
5.5	存出保证金	3,776,725.50		3,776,725.50	3,794,186.37		3,794,186.37
5.6	保单质押贷款						
5.7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684,701,257.30		684,701,257.30	740,644,226.49		740,644,226.49
6	固定资产	12,784,786.33		12,784,786.33	12,549,938.05		12,549,938.05
6.1	自用房屋						
6.2	机器设备	7,325,775.92		7,325,775.92	7,022,043.24		7,022,043.24
6.3	交通运输设备	4,612,524.78		4,612,524.78	4,626,295.91		4,626,295.91
6.4	在建工程						
6.5	办公家具	846,485.63		846,485.63	901,598.90		901,598.90
6.6	其他固定资产						
7	土地使用权						
8	独立账户资产						
9	其他认可资产	27,503,710.11		27,503,710.11	22,900,832.28		22,900,832.28
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1,875.27		4,621,875.27	4,621,875.27		4,621,875.27
9.2	应急资本						
9.3	其他	22,881,834.84		22,881,834.84	18,278,957.01		18,278,957.01
10	合计	4,760,847,193.64	180,449.29	4,760,666,744.35	4,451,623,232.43	180,449.29	4,451,442,783.14

(三) 认可负债表 (单位: 元)

行次	项目	认可价值期末数	认可价值期初数
1	准备金负债	2,387,221,730.33	2,216,484,965.92
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62,176,570.96	1,057,882,019.35
1.1.1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2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62,176,570.96	1,057,882,019.35
1.2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225,045,159.37	1,158,602,946.57
1.2.1	其中: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67,179,977.47	414,112,261.91
2	金融负债	502,692,742.51	476,974,860.00
2.1	卖出回购证券	502,692,742.51	476,974,860.00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3	衍生金融负债		
2.4	其他金融负债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894,708,618.18	805,573,656.31
3.1	应付保单红利		
3.2	应付赔付款	5,367,161.70	6,466,764.50
3.3	预收保费	62,733,182.78	92,789,487.75
3.4	应付分保账款	500,569,012.90	387,621,877.03
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0,527,479.35	131,623,899.58
3.6	应付职工薪酬	33,770,413.32	29,204,151.87
3.7	应交税费	49,989,931.55	35,315,301.30
3.8	存入分保保证金		
3.9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131,751,436.58	122,552,174.28
4	预计负债		
5	独立账户负债		
6	资本性负债		
7	其他认可负债	401,983.52	401,983.52
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1,983.52	401,983.52
7.2	现金价值保证		
7.3	所得税准备		
8	认可负债合计	3,785,025,074.54	3,499,435,465.75

（四）实际资本报表附注

1、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

（1）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

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3) 除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保险合同负债的估计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②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同时单独计量了边际因素。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公司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 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 确定。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由于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为短期险种，未来现金流平均久期较短，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较小，本着谨慎原则，本年准备金评估结果均未折现。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2）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公司提出索赔但尚

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公司采用链梯法、BF法及预期赔付率法等方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公司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采用比例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3) 负债充足性测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3、保险合同负债评估方法、各项假设等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保险合同负债的评估方法、各项假设、设定的参数未发生变更。

4、重大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十、最低资本

(一) 最低资本表 (单位: 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57,374,209.37	447,845,386.53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371,559,054.90	357,019,933.40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365,502,745.30	350,474,180.46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21,820,561.45	23,323,291.54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5,764,251.84	16,777,538.61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22,586,910.30	122,436,899.71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104,518,722.84	104,095,786.85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67,755,864.43	68,577,764.54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24,199,403.17	23,630,035.57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5,011,770.20	3,932,306.74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78,898,850.34	77,798,994.00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45,451,717.32	151,864,281.42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30,297,215.71	30,859,018.99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134,888,501.30	141,181,176.55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9,733,999.69	20,175,914.13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82,223,473.15	183,475,727.99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38,465,171.01	37,653,616.69
3	附加资本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3.2	D-SII 附加资本		
3.3	G-SII 附加资本		
3.4	其他附加资本		
4	最低资本	495,839,380.38	485,499,003.22

(二) 财险和人身险公司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和准备金风险 (单位: 元)

行次	类型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费风险最低 资本	准备金风险最低 资本	风险分散前的最 低资本	风险分散效应	风险分散后的最 低资本	保费风险最低 资本	准备金风险最低 资本	风险分散前的最 低资本	风险分散效应	风险分散后的最 低资本
1	车险	139,751,576.27	139,751,576.27	184,940,848.74			163,864,895.53	66,853,874.58	205,611,642.93		
2	财产险	102,543,905.78	102,543,905.78	151,000,364.92			70,657,709.45	66,991,988.12	119,222,224.48		
3	船货特险	1,711,901.75	1,711,901.75	9,994,454.17			20,318,085.18	6,940,960.09	24,536,269.69		
4	责任险	54,891,424.78	54,891,424.78	90,253,513.65			41,394,731.58	42,643,806.57	72,782,188.53		
5	农业险	78,013,419.25	78,013,419.25	109,567,667.56			76,001,655.74	52,753,519.00	112,109,501.08		
6	信用保证保险	8,402,961.66	8,402,961.66	11,441,233.14			7,663,350.56	4,193,356.74	10,413,757.50		
6.1	融资性信用保证保险	-	-	-			-	-	-		
6.2	非融资性信用保证保险	8,402,961.66	8,402,961.66	11,441,233.14			7,663,350.56	4,193,356.74	10,413,757.50		
7	短意险	18,599,190.39	18,599,190.39	25,902,855.33			14,252,460.68	7,949,096.84	19,483,710.27		
8	短健险	15,530,946.83	15,530,946.83	30,824,002.79			20,058,978.25	15,982,265.29	31,279,119.62		
9	短寿险										
10	其他险	58,701,195.20	58,701,195.20	60,014,682.15			46,640,161.32	3,906,583.05	48,711,083.98		
11	合计	478,146,521.91	478,146,521.91	673,939,622.45	308,436,877.16	365,502,745.30	460,852,028.28	268,215,450.28	644,149,498.08	293,675,317.62	350,474,180.46

(三) 财产和人身险公司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 (单位: 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国内车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3,777,440.49	3,723,679.61
2	国内财产险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8,631,423.83	20,165,107.00
3	国内财产险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4,821,313.91	5,085,634.78
4	国际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5	国际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6	巨灾风险分散效应 (1+2+3+4+5-7)	5,409,616.79	5,651,129.85
7	非寿险业务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21,820,561.45	23,323,291.54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